

「人文大樓設計構想討論會議」備忘錄

會議時間：97年5月28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11時50分

會議地點：第一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內室

主持人：林峰田召集人

出席者：

校規小組委員會 洪宏基委員、吳先琪委員、劉聰桂委員、劉權富委員、李賢輝諮詢委員

觀樹基金會 洪粹然執行長、曾心怡

竹間建築師事務所 簡學義建築師、黃聖傑

文學院 葉國良院長、夏長樸教授

總務處 營繕組 陳德誠組長、洪耀聰技正、林芳如

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

校園規劃小組 周郁森、吳莉莉

紀錄：吳莉莉

討論紀要：

林峰田召集人：

本次討論會議屬交換意見之非正式會議，不過，討論意見仍將記錄做成備忘錄，提供本案全面性思考。

文學院葉國良院長：

- 一、文學院同仁可以理解建築師想法，為突顯保存農陳館，將臨新生南路側棟建築採部分挑高樓層設計，但是在心理上仍會擔心結構安全問題，尤其是最近剛發生四川大地震。
- 二、有關腳踏車停車位，學校關心設置數量是否足夠的問題，文學院師生不擔心這部分，比較關心是否因提供遮風避雨的停車場所，反倒成為停車庫，這部分需透過管理手段解決。停車場設置於 B1 或者 B2 樓層，建議從人文精神思考，以人為優先。設置於 B2 樓層的腳踏車停車位可提供日常在文學院活動的師生使用，其他從文學院以外來上課的人不一定非停在地下層。
- 三、未來將進駐新生南路側棟的系所師生，擔心使用上會受到噪音影響，請思考如何降低衝擊。
- 四、建請於後續細部設計階段，思考如何透過建築語彙呈現文學院進駐系所的特色，如：埃及亞歷山卓圖書館之外牆裝飾多國文字，從外觀即彰顯為收集各

種知識之場所。

吳先琪委員：

- 一、本案校規小組委員會一直以來關心重點在於，本基地靠近大門口，需特別注意從大門進來的感覺，不要造成壓迫感。
- 二、保留農陳館作為台大共同記憶是一件好事。

劉聰桂委員：

- 一、本基地所在地點相當獨特、重要，為大家的共識，建議可以藉此呈顯一些臺灣或台大特色的故事，來表達建築的使用用途，而不僅是移植西方建築語彙。
- 二、現況新生南路側沿人類系館已有侷促感，更何況未來規劃為 10 層樓高的建築物。文學院有實際空間需求量，從量體配置上如何調整，使得從正門看過來仍具有開闊感。
- 三、停車需求是無止盡的，即使腳踏車為環保運具，但是停車位是否要無限供應？本基地提供人使用的空間都不夠了，是否還要提供如此大量的腳踏車停車位？
- 四、椰林大道兩側為斜屋頂形式，本棟建築若非延續該形式也可以，需加以說明，並予以協調。

林峰田召集人：

- 一、本案需關注大門口意象，呈現人文精神，以及提供好的故事腳本，建議可思考多元、混搭（如：傳統與現代）等關鍵字。人文是所有學術領域的地基與追求的理想，建議如跨領域學程般，把不同元素混搭在一個建築內，不同學院、系所精神，用人文貫穿，述說好的故事，在都設、文化局較容易通過。
- 二、建議拆除本基地段之新生南路圍牆，臨接該側建築物是否退縮，避免造成壓迫感。

李賢輝諮詢委員：

- 一、本基地區位靠近捷運站，為何還需要設置一千多輛腳踏車停車位？基本上不贊成 B1、B2 樓層設置太多腳踏車停車位，僅設置在地下半層，斜坡也不會過陡。
- 二、是否為農陳館保留四面空間？建議空間回歸台大，調整量體配置，將臨新生南路側棟樓層高度降低，並於兩端漸層降低高度，建築體往大門口草地延伸配置，拆除新生南路圍牆，降低壓迫感，該處作為文學院正面，向外開放視野。而現況農陳館建築線，已突出於蒲葵道軸線上的建築立面線，建議將臨舊總圖側棟建築線亦往前推至與農陳館齊平，吸收部分量體。
- 三、本案需掌握建築目標、與周邊環境的諧和關係。文學院需求體高，若不給建築師足夠的基地，一定會成為擁擠設計，反應的臺灣精神是“混搭”、和“混亂”。建議部分量體往周邊延伸、下降，地面層周邊沒有腳踏車停車位

比較好。

林峰田召集人：

若新建築物離農陳館太近，文化局可能會有意見，大門進來左側目前停放腳踏車的三角草地是否可作建築使用，可以討論，但是必須很小心，該處是椰林大道的端點，一定要漸層降低。過去於討論正門設計時，曾引發對於正門開口、進出位置的激烈討論，結論是仍維持現況。就教大家對於草地也提供建築使用之意見。若建築蓋到椰林大道軸線上，可以淡化校外不良景觀。

簡學義建築師：

有幾個因素必須一起考慮，該綠地上現有三棵老樹為文化局列管的受保護老樹；加上與大門過近，維持舊校門意象不易；還有要不要超過椰林大道軸線端點等，具很大爭議性。

洪粹然執行長：

東京車站地下腳踏車停車場案例供大家參考。該停車場設置電動坡道，往下進入停車場時，人走樓梯，腳踏車從坡道牽引；往上離開停車場，則使用電動樓梯和坡道，提高使用意願，於管理機制課題上配套，並採付費使用。

林新旺組長：

如果是採用電動設備，在速度、通道寬度容量等需一起考慮，於上下課人車潮擁擠時段是否足以消化？而後續維護費用需預為估算。

吳先琪委員：

本基地腳踏車停放情形與教學大樓不同，比較是以轉乘為主，為全校服務，反倒是文學院本身需求性不高。

夏長樸教授：

- 一、是否有必要提供如此大量的停車空間，傾向限制文學院前不准停放腳踏車。
- 二、文學院同仁關心挑空 4 層樓高的部分，在結構安全、和心理安全上皆有顧慮，是否有其他方式來凸顯農陳館？
- 三、個人經驗，從正門進入校園，視野吸引焦點為天文數學館新建大樓，文學院 10 層樓高的建築物隱藏在側邊，不是很明顯。很多人都覺得建築本身具美感，造型友善，即不會引起太大問題，超越時代，將來是台大具特色的建築。個人原先不是很贊成基地需含納如此多的量體，但是文學院需解決長期空間不足、系所分散的問題，希望本新建案可以避免文學院未來 10-20 年空間嚴重不足的問題，形成師生互動良好關係。

林峰田召集人：

洞洞館的設計係回應臺灣現代建築的設計思考。本棟建築是否需回應該歷史建築

語彙？至於回應新總圖書館的鐘塔，不一定是蓋一座鐘塔，而是如何呼應。或許 10 層樓高的建築物牆面是提供台大懸掛巨幅海報的地方，看是否要這樣說明。讓歷史建築的過去元素被看到，如：瓦造型、現代奈米瓦片等。

李賢輝諮詢委員：

- 一、白千層高僅約 4 層樓，遮擋不住 10 層樓高的建築物，該如何處理？
- 二、西曬問題嚴重，建議考慮綠能源牆面作法，避免未來室內過熱，裝設冷氣後造成醜陋的外牆景觀。

陳德誠組長：

- 一、10 層樓這棟會有東西向日曬，及噪音問題。曾於人類系館 3 樓進行噪音量測，噪音值即高達 70-80 分貝。
- 二、考量椰林大道兩側建築意象之延續，建議臨椰林大道側降低開放性，將開放性空間意象調整至新生南路側棟。

李賢輝諮詢委員：

- 一、柯比意設計案例中有傾斜牆面，可以利用建築物本身造型遮擋陽光。
- 二、或許不同進駐系所直接於外觀以不同顏色區分，造型新穎，更為凸顯。

劉聰桂委員：

視覺模擬需將周邊現況環境納入呈象，新生南路側棟和天文數學館相較雖僅為 10 層樓高，但是遠近距離不同，仍將產生壓迫感。建議將量體轉移，適度降低。可能有其他配置關係，不一定是四合院一中庭式，列出考慮的必要因素，排列優先順序，提供討論，較容易趨向共識。

吳先琪委員：

椰林大道沿側建築物皆有一排綠樹臨接大道，營造柔和的景觀。建議人文大樓考量於靠近椰林大道這一面向的建築物，使用植物加以柔和視覺景觀。

林峰田召集人：

在建築量體配置方案，除中庭方案，或者可考慮金字塔方式，漸層拉高退縮方式，降低壓迫感。

李賢輝諮詢委員：

文學院和舊總圖書館間的馬路是否可以下挖，提供本案建築基地使用。

林新旺組長：

- 一、腳踏車坡道設計為夾角迴轉形式，參考新生南路地下停車場狀況，於下雨天時沿坡道滑落的雨水，將造成坡面濕滑，夾角迴轉的坡道將增加潛在危險性。
- 二、現況於文學院周邊約停放 1400 輛腳踏車，加上正門側邊緣地上約 190 輛停

車位，目前人文大樓規劃容納至少 1200 席車位，恰能滿足現況需求，如果未設置足量車位，擔心未來人文大樓的開放空間會被腳踏車佔據。

李賢輝諮詢委員：

腳踏車停放區需要管理，限制停放量，維持景觀。如戲劇系前方及女一舍前方的腳踏車區，取消部分停車格不讓停，景觀漂亮多了。

林新旺組長：

- 一、將正門側邊緣地停車區單排車架改為雙排車架及加強拖吊後，已大幅改善該區停放空間與景觀。
- 二、研一舍與正門周邊是全校的轉乘服務空間，須配合設置大型腳踏車停車區。
- 三、校園公共腳踏車事宜刻正規劃中，希望未來能降低校園私有腳踏車的數量，惟尚未推行前，難以將腳踏車停車位數量逕行降低。

簡學義建築師：

- 一、本案於上週提送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未獲有效的結論，而量體配置的尺度問題是本案能否繼續發展的重要因素。目前基地範圍已包括正門側邊的三角綠地，與舊總圖間的道路是否納入，因空間不大，難以有效解決配置調整問題。
- 二、委員提出廣泛的意見，為能聚焦，擬向委員說明曾做過相關量體配置的研究過程。已綜合考量採光基本需求、文學院人文精神、建築高度與尺度、農陳館保存、及入口意象等因素，認為目前提出的方案係選擇後的最佳方案。挑高 4 層樓層的部分在結構安全上一定會解決，包括挑高樓層及虛空間的配置，都可以討論，在量體配置上必須獲得委員認同後，方能發展細部設計。
- 三、中庭配置方案，直覺上係以四合院是台大校園基本空間構成元素，中庭、虛空間對公共空間是好的，目前所提方案建蔽率已達 35.6%，將近 40% 上限，能搬下來的量體有限，且需檢討臨棟間隔、私密性，而容納空間大部分是小房間單元，需爭取基本採光面，很難讓建築長胖過寬。為解決空間配置問題，已有許多研究過程，或許應該做有邏輯性的整理，提供委員做決定。

林峰田召集人：

請建築師簡要說明量體配置研究過程。

簡學義建築師：

說明研究方案（略）。

吳先琪委員：

建議以椰林大道為正面來思考量體配置關係。

簡學義建築師：

- 一、本基地有三個正面，臨椰林大道、臨蒲葵道、及臨新生南路三個面向。
- 二、我們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的作品，做過類似挑空樓層的柱群結構，結構上應可解決，後續會再進行結構計算。

林峰田召集人：

請建築師將該案例提供委員參考。

劉聰桂委員：

- 一、把農陳館包起來的方案並非絕對不可行，有類似的古蹟保存案例，請整理研究過程方案提供討論。
- 二、文學院需求量大，該如何分散配置？往椰林大道側分散？退縮中庭？

簡學義建築師：

考量文化局、都發局委員可能的想法，及校園尺度、意象等層面，對新舊建築間共構方案覺得是不得以之下的選擇。文化資產委員會議於決議登錄農業陳列館為歷史建築時，另有決議：「另哲學系館、人類系館需做測繪，未來文學院新建築之設計以延續原建築之建築語彙、開放空間格局與鄰近文學院之環境氛圍相融合為原則，並須提送本市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及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需一併考量。

林峰田召集人：

為使本案能於程序上繼續發展，建議辦理公聽會，邀請台北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文化資產審議委員、建築界老師等參與討論，以利達成共識，就量體配置送校發會後，再回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細部設計，如此可以先瞭解文化局的看法，避免之後送審被打回票。

簡學義建築師：

成熟專業者必須能主動就大家關心議題，做一綜合判斷後提出較佳的方案。如果是民粹主義操作，將設計交由公投，恐有困難。雖然本案係屬捐贈案，直接委託建築師，不是透過公開程序，但是，我們要求自己不要有特權。有些決策必須透過專業決定，而不是討論可以解決的，專業可以作為操作工具，協助大家做決策，今天是否可以決定一些原則，如：量體是否不能減少，椰林大道、校門口不能出現這樣尺度的建築等。量體配置不是問題的話，形式語彙、技術等細部才能繼續發展。

林峰田召集人：

- 一、公聽會不等於公投。公聽會的結果也是作為建築師規劃設計和各級委員會的重要參考。建築師仍可以秉於專業，提出建議方案，以供校方採擇。
- 二、本案為捐贈案，直接委託建築師辦理，是經過籌建小組同意的，程序上是沒問題。

三、校規小組委員關心本案，意見的表達有時候難免很直接，帶來衝擊，但是委員的立意良好，也都樂於溝通。

簡學義建築師：

將針對曾研究過的量體配置方案做邏輯性的整理，進一步與校規小組委員溝通。建議先就抽象量體方案決定後再往下走，本階段先不找校外的人士溝通。於後續發展建築形式和語彙之共識時，再找校外委員討論。

李賢輝諮詢委員：

本案腳踏車停車場是否有義務提供轉運空間？如果把轉運空間拿掉，只容納文學院師生需求的停車數量，增加設計上可運用的空間。

簡學義建築師：

- 一、有賴於公共腳踏車推行，配套解決腳踏車停車問題。
- 二、本案最本質的核心價值是考慮如何展現人文精神，藉由虛空間來表現場所精神。各層次的開放空間比原先方案多一倍，約達 40%，藉此連接落實人文精神。是否要調降開放空間比率是可討論的，但是否要這樣做？

林峰田召集人：

- 一、感謝大家提供寶貴意見。
- 二、請與文學院相關系所溝通農陳館西側挑高建築的心理議題。
- 三、建議建築師下次提校規小組討論時，製作週邊環境的模型，並簡略說明方案發展的過程以及考慮的因素，以利討論。
- 四、建議建築師參考與會人員的意見，整理量體配置研究方案後，提送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達共識，接下來辦理全市性公聽會，再送校發會審議。俟量體及高度配置原則、建築意象與所展現之人文精神等課題明確後，再發展細部設計。